

证券代码：839892

证券简称：时迈环境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1年4月7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阮兵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换届之日，自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81,716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6日前以电话、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，会议由翟勇发主持。

本次任免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任免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因公司拟免去芦新亮董事职务，董事人数少于公司章程规定人数，为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，保持公司董事会运作的连续性与稳定性，公司拟补选阮兵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，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阮兵，1966年9月，性别：男 民族：汉 学历：本科

1997年7月--2018年3月 平安财产保险浙江分公司任团队经理

2018年3月--2021年2月 自由职业

2021年2月至今 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COO

阮兵的任职资格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其持有公司股份 81,716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1%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二、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

（二）任免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免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上述人员的任免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及业务开展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时迈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9日